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第二十二批)

(2021年9月2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2HB202109210117	江夏区灵山村原武汉呈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内塑料污水、废水乱排。	江夏区	水	信访人反映的实为武汉程鸿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有两家废旧塑料加工厂,均未办理营业执照,无污染防治设施。2021年8月,江夏区已责令企业关停并拆除机械设备。经现场核查,企业设备已被拆除,无污水、废水排放。	属实	江夏区进一步实施周边企业环境综合整治。	江夏区对纸坊街道办事处城管办负责人叶某批评教育,林港村村委会委员宋某书面检查。
2	D2HB202109210116	江夏区乌龙泉街道灵山村老屋张湾36号塑料作坊废水、粉尘扰民。	江夏区	大气、水	信访人反映的是灵山村老屋张湾36号刘德草小塑料加工厂。该厂未办理营业执照,无污染防治设施。2021年9月,江夏区已责令该厂关停并拆除机械设备。现场未生产,无污水和粉尘。	属实	江夏区督促该加工厂一周内拆除机械设备,进一步实施周边企业环境综合整治。	江夏区对乌龙泉街安全办工作人员向某批评教育,灵山村党支部书记陈某书面检查。
3	D2HB202109210114	武汉市江夏区汤逊湖社区茅店小区七期生活垃圾渗滤液雨天到处流,平时臭气很大;小院院墙东边有一个垃圾回收站,渗滤液到处流,气味扰民。	江夏区	水、大气	信访人反映的区域有两个生活垃圾投放点,服务汤逊湖社区茅店小区七期及周边生活垃圾收集,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茅店小区七期生活垃圾投放点在雨天有时有垃圾渗滤污水溢流,存在异味问题;茅店小区院墙东边的投放点有时有垃圾漏撒,存在一定异味。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督促清运公司加大生活垃圾清运频次,及时对转运后场地进行清洗、消杀、除臭,减少异味扰民。	无问责情形
4	D2HB202109210079	武汉市江岸区怡和路百步亭花园怡和苑附24号山城食记餐馆油烟扰民,周围住户完全不能开窗。	江岸区	大气	信访人反映的山城食记餐馆位于江岸新村银泰御华园一期商业体内,证照齐全,使用的油烟净化设施有时存在油烟溢散情况,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	属实	该餐馆已更换全新的油烟净化设施。江岸区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油烟检测,结果达标;督促该餐馆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设施;加强巡查监管,及时处理油烟扰民问题。	无问责情形
5	D2HB202109210078	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金川·纯水岸小区附近污染问题: 1.旁边府河道路黄土堆积,废弃物堆积,杂草丛生; 2.河边的废旧金属回收厂污染周边环境; 3.前明物资有限公司金属废弃物污染周边环境,噪音扰民。前期处理是限期搬迁,但并没有限期。	黄陂区	噪音、其他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府河道路”为府河西堤,金川·纯水岸小区距府河西堤约600米,府河金川·纯水岸小区段附近道路暂未发现黄土及废弃物堆积,附近有自然生长的草木。 2.“河边的废旧金属回收厂”有两个,分别为武汉市前明物资有限公司、武汉道峰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两个废旧金属回收交易市场位于府河堤外,无生产废水及污水外排。目前,市场已停业,经营户现场拆卸、打包、运输过程中存在噪音。 3.两个废旧金属回收交易市场整改期限已向社会公布,限期搬迁时间分别为:武汉市前明物资有限公司2022年6月底前、武汉道峰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2021年10月底前,搬迁整改正在实施中。	属实	黄陂区督促这两处市场经营者按要求加快搬迁,并要求外迁经营户每天19时至次日7时不得进行整理、打包作业,外运货物时提前报备,避免噪音扰民;做好对附近居民的宣传解释工作。	黄陂区对盘龙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驻村干部刘某进行约谈,对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叶店村党支部书记林某进行批评教育。
6	D2HB202109210060	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道静安路与丁字桥路两路段车流量大,距离居民楼太近,平均分贝80左右,噪音扰民。	武昌区	噪音	雄楚大道静安路至丁字桥路段长约850米,早、晚高峰时段车流量大,两侧房屋距离雄楚大道较近。高架桥两侧安装有直立式隔声屏,道路两侧建有绿化带且种植了树木。武昌区开展噪声监测,结果显示该路段部分时段噪声超标。	属实	武昌区加强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加大对超速车辆的查处力度,禁止鸣笛,加强车流高峰期噪声管控;积极做好对居民的宣传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和支持。	无问责情形
7	X2HB202109210045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佳和新居小区内外160家商铺油烟、噪音扰民。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气、噪音	信访人反映的位置实为佳和馨居小区,小区内外实有122家商铺。小区内共62家商铺,其中57家为非餐饮商铺,5家为餐饮店。5家餐饮店中,2家已停业,2家已安装油烟净化器,1家未安装油烟净化器。小区外共60家商铺,其中46家为非餐饮商铺,14家为餐饮店。14家餐饮店中,1家以电加热方式水煮加工面食,不产生油烟;1家正在办理营业执照,尚未营业;3家烧烤店采用新型排烟净化烧烤一体炉设备;另外9家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餐饮店排放油烟、出店经营产生噪声,对楼上住户及周边居民生活产生一定影响。	属实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责令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餐饮店停业整改;组织对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餐饮店开展油烟监测,发现排放超标问题将及时督促整改;要求餐饮店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设施和排烟管道;加强巡查,加大宣传和监管力度,规范商铺经营秩序。	无问责情形
8	D2HB202109210049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豹澥街新店村殷实曹湾后面的私人沙场随意倾倒土和垃圾,致使路上、池塘中、农田里到处是泥巴,扬尘扰民。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大气、土壤	信访人反映的区域是由廖某于2020年3月租赁新店村土地开办的沙场,生产过程中存在洗沙泥浆外排,污染路面、池塘、农田,有扬尘污染情况。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依法取缔该沙场,责令新店村和该沙场负责人廖某清理设备、沙料及池塘泥沙,恢复地貌并植绿;加强巡查,防止类似问题反弹。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武汉新店民新商贸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汪某某进行批评教育,对该公司党支部委员曹某某诫勉谈话。
9	X2HB202109210046	武汉市洪山区石牌岭菜薹基地大粪臭味污染空气,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洪山区	大气	信访人反映的菜薹基地面积约80亩,其中12亩由原洪山村村民种植,存在施用农家肥现象,时有异味产生。	属实	洪山区加强巡查和宣传,及时制止种植户使用粪便等农家肥,采取绿色种植,减少异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无问责情形
10	X2HB202109210051	1.武汉市农科院林果所以东、珞喻东路和武广高铁交汇处高铁桥墩下两侧违建10多栋彩钢房、砂厂和各种私搭乱建。 2.武汉市群英路以西、武大铁路和武广高铁交汇处中铁十五局违法占用3.3万平方米绿地,违建两栋7374平方米建筑和其他建筑达4年。 3.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固体废弃物转运中心东南角武广高铁桥下有保洁公司占用6000平方米绿地违建。 4.武广高铁和富士康铁路专线之间有汽车运输公司违规占用1.13万平方米防护绿地用地,违建停车场。 5.武汉东湖高新区宜化集团湖北总部基地项目施工时,占用光谷一路的绿地。 6.武汉市佳园路武汉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侧与变电站之间的隔离绿化带被占用,建造成彩钢房。 7.武汉东湖高新区佳园路中国铁建十一局集团和鼎鑫工业园之间的高压走廊下防护绿地被侵占违建,用于餐饮、仓库等用途,威胁电力设施运行安全。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生态	1.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绿地,但尚未实施绿化建设。2015年起,该地块由关东街群英村临时管理利用,建设了彩钢厂房;砂厂已于2021年6月被关停取缔。 2.信访人反映的区域不涉及规划绿地。2017年,经铁路部门、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批准,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在该处设置物资设备仓库两栋。 3.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防护绿地,有武汉长山嘉龙环境保洁公司违建建筑。2018年,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组织拆除该处部分违建建筑物,面积约500平方米。现有1处建筑物待拆除,占地面积约240平方米,存在占用防护绿地情况。 4.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防护绿地。地块统征后,由关东街群英村作为停车场临时使用。存在占用防护绿地情况。 5.信访人反映的区域权属为湖北宜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地块规划控制为公园绿地,尚未实施绿化建设,现状已硬化。 6.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工业用地。该地块现租赁给武汉市三昧自然教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临时使用,现场存在4处临时建筑物。 7.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防护绿地,尚未实施绿化建设。该处现有电力仓库、临时施工板房、餐饮点,存在占用规划防护绿地情况。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占绿等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积极推进绿化建设;加强绿地的日常巡查和监管执法,防止类似问题反弹。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涉及占绿等违法行为立案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一步处理。
11	D2HB202109210073	武汉净澜监测有限公司、武汉巨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华特监测技术有限公司、越华监测有限公司发现新洲区武汉创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没有处理实验室废液的资质,却在外面收集、处置实验室废液,并在线检测废液。同时,违规将实验室废液的代码划到HW34废酸、HW06废有机溶剂类。	新洲区	土壤	经核实,信访人反映的4家企业为武汉净澜检测有限公司、武汉巨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湖北跃华检测有限公司。武汉创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湖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S42-01-17-0044),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包括HW06废有机溶剂、HW34废酸等。经调查,武汉创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处置上述4家公司危险废物符合其经营范围和相关规范要求。	不属实	生态环境部门继续对武汉创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严格监管,督促其进一步优化现有各项治污措施,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无问责情形
12	X2HB202109210050	1.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九峰一路驿山高尔夫球场2012年建设时破坏了九峰森林保护区山体植被。 2.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光谷大道未来之光写字楼前的绿地被破坏2225平方米,违规建成停车场。 3.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关南园三路,三新文化集团在园区两栋楼之间违建260平方米彩钢房;占用南侧200平方米绿地,违建停车棚。 4.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茅店山中路1号先锋生产基地厂房四周3622平方米配套绿地被毁,用于违建停车位和3242平方米彩钢房。 5.武汉市雄楚大道长江职业学院2012年占用国家市场营销实训基地大楼东侧绿地,违建360平方米耳房;2015年又占用该基地大楼以东2126平方米绿地,违建停车位和垃圾池。 6.武汉市关南园四路阿尔法文创公司在原远东绿世E字形办公楼两侧毁绿约400平方米,并违建680平方米建筑。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生态	1.信访人反映的区域部分地块规划控制为康体用地,权属单位为武汉长江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2011年,该高尔夫球场项目练习场和球道已基本建成,该宗土地不在九峰国家森林公园范围内。 2.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防护绿地,部分与武汉银楚星科技有限公司权属重叠,属于配套绿化。武汉未来之光服务有限公司占用写字楼前绿地,违规建设了停车位。 3.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属于配套绿化。该公司占用配套绿地修建了遮阳棚和停车棚,遮阳棚占地面积约260平方米,停车棚占地面积约200平方米。 4.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权属单位为武汉先锋模具有限公司,属于配套绿化。2014年,该公司占用绿地硬化为停车场,并建设一处彩钢房用于生产经营。 5.信访人反映的点位均位于长江职业学院光谷校区院内,实训基地大楼东侧耳房、停车场、建筑垃圾暂存点共压占规划防护绿化带面积约640平方米。 6.信访人反映的区域规划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属于配套绿化。2016年,地块权属单位在E字形办公楼两侧搭建了约600平方米封闭式玻璃建筑;占用约400平方米配套绿地,建设停车位。	属实	1.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加强对辖区山体植被巡查管控,严肃查处违规建设、破坏山体等违法违规行为。 2.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责令武汉未来之光服务有限公司立即整改,并督促完善相关手续。 3.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加强对辖区绿地的日常巡查和监管执法,督促企业完善相关手续。 4.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占绿等情况立案调查;加强对辖区绿地的日常巡查和监管执法,督促企业完善相关手续。 5.洪山区依法对压占绿地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督促长江职业学院制定退绿整改方案,拆除垃圾暂存点,逐步实施绿化。 6.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占绿等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加强对辖区绿地的日常巡查和监管执法,督促企业完善相关手续。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关东街道公共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张某进行批评教育,对关南工业园违规占绿情形立案查处。
13	D2HB202109210048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湖北省中医院后面的光谷步行街每隔几天就会施工(凌晨四五时),噪声扰民。(施工单位:钰岳东方)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噪音	信访人反映的工地为世界城瑜樾东方项目,目前主要进行主体结构施工。该项目曾有夜间装卸材料施工产生噪声,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该项目已按要求制定降噪方案,加装隔音设备,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要求项目建设、施工单位加强文明施工管理,合理调整施工工序,管控货车进场及装卸、施工时间,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建设单位武汉世界城置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彭某某和施工单位福建来宝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俞某某进行约谈。

(下转第十版)